

中国教育工会新疆大学委员会

文件

中共新疆大学委员会教师工作部

新大工字〔2021〕27号

关于举办先进工作者事迹报告会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习近平总书记在 2020 年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上强调：“劳动模范是民族的精英、人民的楷模，是共和国的功臣。”在第 131 个五一国际劳动节来临之际，为大力弘扬劳模精神，引导广大教师在“十四五”时期，立足岗位、爱岗敬业、开好新局，全心、全力、全情投入伟大的教育事业，以崭新姿态迎接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，学校特邀请 2020 年“自治区先进工作者”获得者刘浪和德勒恰提·加娜塔依两位老师为新入职教职工做先进事迹报告宣讲。现将报告会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时间地点

时间：2021 年 4 月 28 日（周三）16:00（北京时间）

地点：红湖校区（校本部）大学生科技文化活动中心

二、组织单位

校工会、党委教师工作部

三、参会人员

学校 2018 年以来新入职教职工（详见附件）

四、有关要求

本次报告会是学校深入开展师德师风建设、扎实推进新疆大学“用胡杨精神育人、为兴疆固边服务”主题教师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重要内容，请各单位高度重视，根据附件名单逐一落实好参会人员，认真组织提前入场。除因公外派及上课教师外，其他教师原则上不得请假，如不能参会，须将原因报校工会，各单位将最终参会名单于 4 月 23 日前发送到指定邮箱。

联系人：阿丽亚·艾孜子

联系电话：0991-8585292

邮箱：932385590@qq.com

附件：新疆大学 2018 年以来新入职教职工名单

新疆大学工会委员会
新疆大学党委教师工作部
2021 年 4 月 15 日